

2025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一、学校全称	上海市第八中学	学校性质	公办
二、自主招生录取类型	☒ 上海市男子高中基地实验班		
三、学校信息及联系方式	学校主页： https://shiba.hpe.cn		
	学校校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650号		
	招生联系人：教导处 张老师 咨询电话：63187372 63784561 联系时间：除公休日外，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0至16:00		
	学校住宿情况：无住宿		
四、领导机构	上海市第八中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周政、穆晓炯 组员：段迎秋、张有武、叶铭		
五、招生对象	【上海市男子高中基地实验班】 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4〕40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2. 初三毕业男生完成报名后，须通过学校审核及综合测试。		
六、招生要求	1. 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综合素质良好。 学生应具有良好的文明行为和道德品质；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和合作交流能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具有良好的学习习惯和学习能力；身心健康，阳光开朗；学业成绩良好。 2. 学有余力，学有所长，有一定的研究和创新能力。 对航海、航天、航空等国防科技知识及科学探究有浓厚兴趣，或在体育、艺术、模型设计等方面有特长，具有进取和质疑精神、较强的领悟力和思考力、主动学习和探究的品质。 注：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七、招生计划	1. 上海市男子高中基地实验班：80人		

2025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八、志愿填报	1. 6月17日-6月20日，学生按规定时间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s://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 2. 6月21日-6月22日，本市应届初三学生在学籍学校进行签字确认，往届生、返沪生在报名所在区招考机构进行签字确认。（具体时间由学籍学校和区招考机构统一安排）	
九、材料报送要求	1. 网上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 请考生务必在6月15日18:00后至6月23日16:00前登录上海市第八中学校园网的招生系统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海市第八中学”，按要求网上填写《2025年上海市第八中学自主招生信息登记表》。即日起请关注学校校园网自主招生平台或微信公众号推送的相关信息。 2. 需要提供的纸质材料：（以下材料在参加综合测试时交给工作人员，不需要邮寄和提前递交） ①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5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学校盖章的复印件同样有效）； ②《2025年上海市第八中学自主招生信息登记表》（请先在自主招生平台下载打印该表，并加盖初中所在学校的公章）； ③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带原件交复印件），无需提供各种学科类竞赛获奖证书。	
十、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 人选	学校根据学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参加综合测试的名单。获得学校综合测试资格的学生方可参加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 时间与地 址	06月26日（星期四） 08:30 - 11:30 06月27日（星期五） 08:30 - 11:30 测试地址：上海市第八中学（陆家浜路650号，近跨龙路） 届时请关注：https://shiba.hpe.cn
	须携带的 材料	①电子学生证或身份证等证件及文具用品； ②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5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学校盖章的复印件同样有效）； ③《2025年上海市第八中学自主招生信息登记表》（加盖初中所在学校的公章）； ④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带原件交复印件），无需提供各类学科类竞赛获奖证书。
	通知方式	考生可于6月23日—24日17:00前登录我校校园网自主招生系统，查询并确认综合测试资格；学校也会经微信公众号推送给获得综合测试资格的考生并确认。

2025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综合测试	通知方式	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综合测试的不予补测。
	选拔方法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学生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综合测试，根据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个性特长及测试成绩全面评定，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区教育局审核。
十一、预录取	1.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秉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根据考生的申请资料及校测面试情况，以综合素质评价为导向，重点关注学生的个性特长、团队合作能力及创新创造潜能，经集体讨论，择优预录取。在初中阶段，凡获市、区“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团干部”的考生优先预录取。学校将在6月28日17：00前通知学生预录取签约。 2. 6月29日9:00-12:00，被我校预录取的考生和家长到我校进行网上签约。 3. 学生与本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 4. 预录取学生名单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 5. 被本校自主招生预录取并完成签约的学生不得更改或放弃志愿。	
十二、录取	【上海市男子高中基地实验班】 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十三、收费标准 (按每学期计算)	学费：1200元/学期	
十四、监督及举报电话	33134800转中学教育科	
十五、其他告知事项	1. 任何机构、公司和个人举办的各类自主招生考前培训班及相关的培训活动均与本校无关。	